同德高中傑出校友表揚辦法

一、目 的：獎勵校友對國家社會有具體特殊成就及貢獻，以樹立校友之楷模，並發揚母校校譽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同德高中

三、承辦單位：同德高中輔導室

表揚時間：母校校慶日（每年十二月）。

四、表揚方式：配合母校校慶日於校慶大會中公開表揚。請校長頒發「傑出校友」獎牌，以資激勵；其優良事蹟刊登在母校校刊及學校網站表揚。

五、表揚類別：凡校友有下列情形之一，足資表揚者。

1. 技藝類：代表國家參加國際技藝比賽，成績卓越，為國為校爭光者。
2. 教育類：任職於公私立各級學校，在教學及學生輔導上有特殊優良表現者。
3. 公職類：任職政府機關，在行政上有傑出表現或績效卓著者。
4. 企業類：或民營機構從事工商企業有傑出成就，並能回饋社會者。
5. 服務類：從事社會服務有傑出表現或貢獻者。
6. 其 他：有特殊貢獻，為社會大眾肯定，足資表揚者。六、推薦日期：每年一月一日至十一月十五日止。

七、推薦方式：

* 1. 校友會推薦。
	2. 三名以上校友推薦。
	3. 服務機關學校首長推薦。
	4. 民間社團推薦。
	5. 曾任或現任母校師長推薦。
	6. 推薦人（單位）請填寫推薦表，並於推薦日期截止前，向母校校友會承辦師長提出。推薦表「優良事蹟欄」請以條列式詳舉具體事蹟，並影印相關文件佐證，以憑辦理。

八、審查方式：由校友會會長聘請學校師長及校友為委員，組成「傑出校友遴選委員會」審查決議之。

九、表揚名額：每年六至十二名為原則。

十、 附 則：本辦法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**同 德 高 中 傑 出 校 友 推 薦 表**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受推薦人基本資料** | 中文姓名 |  | 性別 | 男 女 | 相片(2 吋) |
| 英文姓名 |  | 生日 | 年 月 日 |
| 聯絡電話 |  | 手機 |  |
| 聯絡地址 |  |
| 電子信箱 |  |
| 最高學歷 |  學院/大學 (科、系、所)□專科(副學士) □ 學士 □ 碩士 □ 博士 |
| 學籍資料 | 學 制：□ 正規班 □ 實用技能學程 □ 建教班班 別：□ 日間部 □ 進修學校就讀： (科別) 年 月入學 年 月 □ 畢業 □ | 肄業 | □ | 結業 |  |  |
| 服務機構 |  | 部門 |  | 職稱 |  |
| 經 | 歷 | 現職單位 |  | 職稱 |  | 服務年限 |  | 年 | 月 |
| 其他經歷 |  | 職稱 |  | 服務年限 |  | 年 | 月 |
|  | 職稱 |  | 服務年限 |  | 年 | 月 |
| **具體傑出事蹟** | 表揚類別：**□技藝類 □教育類 □公職類 □企業類 □服務類 □其他** |
| (表格不敷填寫，可另紙書寫) |
| **推薦人士** | 姓 |  | 名 | 服 務 單 位 | 聯 絡 電 話 |  | 職 |  | 稱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
一、具體傑出事蹟請詳細說明，檢附相關證明文件。

二、如具體傑出事蹟內容及推薦表格不敷填寫，可另紙書寫附於表後。

※請填寫完畢後，您可選擇下列其一回傳給母校：

1. 郵寄：至 542 南投縣草屯鎮中正路培英巷 8 號-輔導室
2. 傳真：049-2554415
3. 本校網頁最新消息下載本表填寫完後，E-mail 至 td134@tdvs.ntct.edu.tw

三、請將本表於規定期限內(每年 1 月 1 日至 11 月 15 日止)

四、聯絡電話 049-2553109 轉 1341